

论浮动汇率制条件下决定汇率的基础

——兼评“购买力平价”说

束 金 中

(一)

去年上半年在讨论中国“复关”问题时，有的国家提出，说什么中国已成了一个经济发达国家，其唯一的理由是，按照由“购买力平价”所决定的汇率计算，中国现在已成了世界第二或第三经济大国。这不能不令人感到惊讶和迷惑不解。而且由于各个计算者所采集到的样本各不相同，计算出来的数字也相差甚远。请看下列部分事实：

1. 由“购买力平价”说权威、宾州大学教授萨默斯和赫斯顿根据克拉维斯教授 1975 年访华时调查搜集到的资料，按“购买力平价”计算出中国 1990 年 GDP（国内生产总值）为 29 000 亿美元，人均 GDP 为 2 598 亿美元，比老方法计算出的 GDP 高 7 倍，仅次于美国，使中国成为世界第二经济大国。

2. 根据世界银行搜集到的材料，按“购买力平价”推算出中国 GDP（按 1990 年物价计算）为 22 000 亿美元，人均 GDP 为 1 950 美元，比老方法计算出的 GDP 高 5 倍，仍超过日本，居世界第二位。

3. 根据美国统计局国际研究中心发表的材料（此材料是根据 1981 年中国发表的物价），由泰勒教授按“购买力平价”换算，把 1990 年中国人均 GDP 改算为 1 300 美元，GDP 为 14 700 亿美元，比老的方法计算出的 GDP 仍高出 3.5 倍，为世界第三经济大国。

因此，连“购买力平价”说的权威、萨默斯教授自己也不得不承认：“严格讲，这是不科学的。得出中国成了世界第三经济大国的结论，并不令人感到内心平静。”

那么，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我认为，这同西方的“购买力平价”说本身不科学有关。

（上接第 9 页）

总协定的各成员方也已作好了准备。关贸总协定各成员方在乌拉圭回合谈判中，不但达成了“关于建立多边贸易组织的协议”，而且还达成了一项“关于加强关贸总协定体制作用的协议”。这就意味着如果多边贸易组织的建立在“立法批准程序”上遇到障碍时，关贸总协定仍将以“临时协定”的地位在实际上发挥国际贸易

组织的作用。通过加强关贸总协定体制的作用，使关贸总协定已经建立起来的庞大而较为完善的组织系统不但继续对国际货物贸易行为进行约束，而且进一步将其约束力扩展到国际服务贸易、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国际投资措施等新领域，从而使关贸总协定能够在没有“多边贸易组织”的情况下，在实际上仍然全面地承担起维护和改善世界经济贸易秩序的责任。

(二)

国际金融发展史告诉我们，在实行金本位制的条件下，各国的单位货币都有一定的含金量。因而人们常说，各国单位货币含金量之间的比率构成确定外汇汇率的基础。而各国单位货币含金量之间的比率则被称作铸币平价。铸币平价说是一种最早的汇率决定理论。现在有待作进一步说明的是，在实行金本位制的条件下，黄金也是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可见，充当金属货币材料的黄金本身也是一种商品，而且可以自由进出口。但由于各国生产黄金的劳动生产率有高有低，生产同量黄金所耗费的国别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有多有少，由它所决定的国别价值也有高有低。然而，它们在国际市场上都得按照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国际价值量出售。因此，从这里我们不难看出，由铸币平价所决定的汇率，不仅在使用价值上具有可比性，而且更重要的是在价值上也具有可比性。例如，在1934年以前，1英镑的含金量为纯金113.0016格令，1美元的含金量为纯金23.22格令，所以1英镑 = $\frac{113.0016}{23.22} = 4.8665$ (美元)。这就清楚地说明，1英镑所含的含金量与4.8665美元所含的含金量是相等的，因而它们所包含的国际价值量无疑也是相等的。因此我认为，在实行金本位制的条件下，从现象上看，决定汇率的基础是各国单位货币含金量之间的比率，但只要我们能运用马克思主义国际价值论来观察和分析问题就不难发现，决定汇率的基础实质上是各国单位货币所代表的国际价值量之间的比率。

这里还有一点必须指出的是，铸币平价只是确定实际汇率的基础。因为实际的外汇行市还要受外汇供求关系的影响，从而导致实际汇率围绕着铸币平价上下波动。但它和商品价格围绕价值波动不同。汇率围绕铸币平价波动时，其幅度要受一定限制而不会波动过大，汇率波动的限度是黄金从一个国家输往另一个国家的运费。当一国的汇率波动超过了这个限度时，也就是超过了黄金运费时，进口商将宁可国内购买黄金，输出到国外再售出，以换得外币来清偿国外债务，而不会在国内花更高的价格去购买外汇。大多数进口商都这样做，就会引起对外汇需求的减少，从而迫使汇率下降到这个幅度以内。所以，在金本位制条件下，汇率的波动，其最高限是铸币平价加黄金运费，其最低限则是铸币平价减黄金运费。黄金运费和黄金的价值相比是很小的，一般只占黄金价值的0.5~0.7%左右。因此，当时汇率波动的幅度最多也就是在铸币平价上下各0.5~0.7%之间(合计为1~1.4%)。汇率的波动如果超过了最高限或最低限，就会引起黄金的输出或输入。所以，这就决定了当时各国的外汇汇率是单一的和比较稳定的。

(三)

但是，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尤其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金本位制开始趋向瓦解，资本主义各国相继实行纸币流通。这样，决定汇率的基础已不再表现为各国单位货币含金量之间的比率，导致汇率的波动幅度不断扩大，铸币平价说已不再适用，需要创造一种新的理论来适应国际经济贸易发展的需要。到本世纪20年代，瑞典一位经济学家K. G. 卡瑟尔开始提出“购买力平价”说。它是以国内商品价格同基准国家同种商品价格比率的加权平均值。而这里所说的“基准国家的同种商品”，有人把它称之为“一篮子商品”。“购买力平价”就是由购买“一篮子商品”在各国所需的本国货币量，并按照加权数计算所决定的。在当时，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所实行的还不是浮动汇率制，而是固定汇率制，再加上用这种办法计算出来的汇率，与当时各国在对外

经贸活动中所形成的实际汇率差距很大，所以没有被采用。

后来，随着固定汇率制向浮动汇率制过渡，美国经济学家吉尔伯特、卡尔维茨、克拉文斯等在60年代重新将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说提了出来，并把它应用于国际经济水平的比较，影响日益扩大。近几年来，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美国综合长期战略委员会等，都曾以“购买力平价”来计算和比较世界各国经济发展水平，而中国则成了他们的重点计算和比较的对象。通过他们这一计算和比较，中国就开始由一个发展中国家变成世界第二或第三经济大国了。

在这之前，国际金融机构计算世界各国的GDP，在很长时期内，一直是将一个国家生产的货物和提供的服务的总产值按当年国际外汇市场上该国货币对美元的汇率折合成美元的。如果该国货币对美元升值，就会算出显示该国经济“繁荣”的数字；反之，则会算出表明该国经济出现“萎缩”的数字。因此，用这种计算方法所得出的结果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引起各方面的置疑。所以在这种情况下，提出一种更切合客观实际的计算方法是很有必要的。现在需要我们作进一步研究的是，采用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说进行计算，为什么会使中国由一个发展中国家变成世界第二或第三经济大国呢？

（四）

前面说了，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是由购买“一篮子商品”在各国所需的本国货币量，并按照加权数计算所决定的。而这里所说的“一篮子商品”，不仅应包括相对成本较低、一般和较高三大类商品在内，而且在不同的国家品种、质量和数量也都应是相同的。但是，英国古典经济学家大卫·李嘉图的相对成本说告诉我们，各个国家决不会按照这“一篮子商品”来安排本国的生产，并全部都用于出口，而是自觉或不自觉想方设法扩大生产相对成本较低的优势商品出口，并换取本国相对成本较高的劣势商品，这样，双方都能获得一个比较利益。可是，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说则假设各国都将生产清一色的“一篮子商品”并把它们都当作出口商品来对待，这显然是脱离各国的客观实际的。这是一。还有，在国际市场上，衡量各国单位货币的购买力平价的高低，不能以国内价格为依据，而应以国际价格为依据。可是，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说，则都是以各国的国内价格为依据的。这里特别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我国原来是一个计划经济国家，在长时期内一直实行闭关锁国政策，与世界各国的经济联系不密切，并割断了国内价格与国际价格的联系。当然，近几年来，随着价格改革的深入进行，我国的国内价格已逐步在向国际价格靠拢，但仍然存在着较大的距离。而那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国内价格则早就与国际价格挂起钩来了。对这一点，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说也没有能考虑到，这无疑也是脱离我国客观实际的。这是二。由于上述两个原因，从而导致计算出来的人民币和美元的购买力平价在价值上失去了可比性。并造成人民币币值的极大高估，出现人民币与美元的购买力平价相差无几的假象。例如，前些年以基辛格为首的二十多名高级专家对中国经济的研究认为，人民币与美元在各国内的实际购买力是相等的，基本上是 $\$1:\text{¥}1$ 。我国国务院有关部门也曾委托一家国际金融机构研究过人民币的购买力平价，其结论是 $\$1:\text{¥}1.25$ 。

笔者认为，各国单位货币的购买力平价不应当是由购买“一篮子商品”在各国所需要的本国货币量，并按照加权数计算所决定的，而是应当由本国生产用于出口的相对成本较低的那部分优势商品在各国所需的本国货币量，即用本国单位货币所表示的换汇成本所决定的。只有这样，才能使人民币和美元的购买力平价在价值上具有可比性，把二者之间的差异较准确地反映出来。为了把这

个问题说清楚,笔者通过假设的下表作进一步说明。

		纺 织 品	机 电 产 品	家 电 产 品	分工前所 耗劳动数	分工后所 耗劳动数
国际分工前	甲国	x 单位 = 90 天劳动	y 单位 = 80 天劳动	z 单位 = 95 天劳动	265 天	
	乙国	x 单位 = 95 天劳动	y 单位 = 95 天劳动	z 单位 = 85 天劳动	275 天	
	丙国	x 单位 = 100 天劳动	y 单位 = 110 天劳动	z 单位 = 105 天劳动	315 天	
	小计	3x 单位 = 285 天劳动	3y 单位 = 285 天劳动	3z 单位 = 285 天劳动		
国际分工后	甲国		3y 单位 = 240 天劳动			240 天
	乙国			3z 单位 = 255 天劳动		255 天
	丙国	3x 单位 = 300 天劳动				300 天
	合计				855 天	795 天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甲国生产机电产品劳动生产率最高,相对成本最低,具有相对优势;乙国生产家电产品劳动生产率最高,相对成本最低,具有相对优势;丙国生产纺织品劳动生产率最高,相对成本最低,具有相对优势。于是,这三个国家,根据比较利益原则,实行国际分工,甲国专门生产机电产品,乙国专门生产家电产品,丙国专门生产纺织品。然后,甲国出口 $2y$ 单位机电产品,乙国出口 $2z$ 单位家电产品,丙国出口 $2x$ 单位纺织品,相互进行国际商品交换。通过交换以后,甲乙丙三国各自都分别获得 x 单位纺织品、 y 单位机电产品、 z 单位家电产品,与实行国际分工前所获得的纺织品、机电产品、家电产品数量、质量完全相同,但甲国节约了 25 天劳动,乙国节约了 20 天劳动,丙国节约了 15 天劳动。

从上表中还可以看出,甲乙丙这三个国家生产机电产品、家电产品、纺织品所耗费的平均劳动时间,即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均为 $285 \text{ 天} \div 3 = 95 \text{ 天}$ 。甲国生产 y 单位机电产品所耗费的国别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 80 天,但在国际市场上可按照 95 天的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国际价值量出售,因而能获得一个国际超额利润;乙国生产 z 单位家电产品所耗费的国别劳动时间为 85 天,但在国际市场上可按照 95 天的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国际价值量出售,因而也能获得一个国际超额利润;至于丙国,因生产 x 单位纺织品所耗费的国别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较多,需要 100 天,而在国际市场上也只能按照 95 天的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国际价值量出售,因此在出口方面将出现亏损,但由于通过交换所获得的机电产品和家电产品的国际价值都低于本国的国别价值,与参加国际分工之前相比,还是节约了 15 天的社会劳动,所以对丙国也是有利的。

从上表中还可以进一步看到,由于甲乙丙三国生产出口商品的劳动生产率有高有低,所耗费的国别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也有多有少,但各自都按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国际价值量出售,从而导致各国出口商品的换汇成本有高有低。所以,笔者认为,各国单位货币的购买力平价,应当是由用各国单位货币所表示的换汇成本所决定的。假定我国生产 x 单位纺织品出口,耗费的国别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 100 天,用人民币表示的换汇成本为 800 元,而在国际市场上可以换到 y 单位机电商品或 z 单位家电商品;而美国生产 y 单位机电商品出口,耗费的国别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 80 天,用美元表示的换汇成本为 100 美元,而在国际市场上可以换到 x 单位纺织品或 z 单位家电

商品,那么,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将为8元/美元。从这一假定中我们不仅能看出,各国单位货币的购买力平价是由用各国单位货币所表示的换汇成本所决定的,而且我们还可以清楚地看出,各国单位货币所代表的国际价值量之间的比率是确定汇率的基础。由此我们可以断定,各国单位货币所代表的国际价值量之间的比率就成了各国单位货币的购买力平价。

然而,在实行浮动汇率制的条件下,作为市场汇率,它无疑也将受外汇供求关系的影响,使市场汇率围绕着购买力平价上下波动。但汇率波动的幅度,不是受黄金从一个国家输往另一个国家的运费限制,而是受换汇成本和有支付能力的需求所限制。如在国际市场上,纺织品供过于求,价格就会下降,从而导致纺织品出口减少和外汇收入减少。但当 x 单位纺织品的价格下降到100美元以下时,低于我国800元人民币的换汇成本,我国外贸公司将停止纺织品出口,导致我国外汇供不应求,汇率上升。反之,在国际市场上,纺织品供不应求,价格就会上升,从而导致纺织品出口增加,外汇收入增加和汇率下降。但当 x 单位纺织品的价格上升到有支付能力需求以上时,国外的进口商将停止进口纺织品,使我国外汇收入停止增加,汇率也随之停止下降。这就说明,汇率的最低限是出口商品的换汇成本,最高限则是国际市场上有支付能力的需求。可见,在实行浮动汇率制的条件下,汇率围绕购买力平价上下波动,就如国际价格围绕国际价值上下波动一样,不仅不稳定,而且波动的幅度可以很大很大,但终究还是有一个最低限和最高限。

(五)

在实行浮动汇率制的条件下,西方经济学家为了探索各国单位货币的购买力平价,建立一种新的汇率决定理论,不仅花了很长的时间,而且花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但仍然未能取得突破性的进展。究其原因,关键就在于他们不承认马克思主义国际价值论。在实行金本位制的条件下,不承认马克思主义国际价值论,问题不大。因为在当时,由黄金充当货币材料,只要承认决定汇率的基础是各国单位货币含金量之间的比率,实际就等于承认决定汇率的基础是各国单位货币所包含的国际价值量之间的比率。因此,铸币平价说还是科学的,具有可行性的。但是,在金本位制崩溃以后,黄金已不再是充当货币的材料,金属货币流通已被纸币流通所取代。在这种条件下,决定汇率的基础已不再是各国单位货币含金量之间的比率,而是各国单位货币所代表的国际价值量之间的比率,如果再不承认马克思主义国际价值论,就无法形成一种科学的购买力平价理论,只能形成一种非科学的购买力平价理论。而按照这种非科学的购买力平价理论去计算,结果不能不脱离实际。

近年来,个别西方国家之所以一再主张把卡瑟尔的“购买力平价”应用于国际经济水平比较,其中一个很重要的目的就是要把中国“计算”成经济发达国家。当他们的这一主张一旦得逞,那么,中国即使“复关”了,也无权享受发展中国家所能享受的一切权利。因此,对他们的这种行为,我们必须予以高度的重视,不能掉以轻心。当然,中国到底是一个发展中国家,还是一个经济发达国家,不是靠单纯的“计算”所能改变的。那种企图通过把中国“计算”成一个经济发达国家,来达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迟早总有一天要被世界人民所唾弃。



(上接第5页)

贸、技贸相结合和外贸、外经、外资相结合的新路子、向多元化、实业化、集团化、综合化和国际化发展,率先同国际接轨,就一定能摆脱目前的困境,继续发挥它发展外贸的主力军作用,为国家作出更大的贡献。